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24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20　 | 25　 | 125%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23年决算数 | 2024年预算数 | 2024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7.61 | 2.50 | 1.57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7.61 | 2.00 | 1.57 |
|  其中：公车购置 | 0.00 | 0.00 | 0.00 |
|  公车运行维护 | 7.61 | 2.00 | 1.57 |
|  2、出国经费 | 0.00 | 0.00 | 0.00 |
|  3、公务接待 | 0.00 | 0.50 | 0.00 |
| 项目支出： | 　 | 　 | 　 |
|  1、业务工作经费 | 　 | 　 | 　 |
|  2、运行维护经费 | 　 | 　 | 　 |
| 3、本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14,454.30 | 23.00 | 33,929.14 |
| 专项业务经费（专户） | 14,376.64 | 0.00 | 33,929.14 |
| 专项业务经费 | 77.66 | 23.00 | 0.00 |
| 4、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 | 　 | 　 | 　 |
| 公用经费 | 　 | 　 | 　 |
|  其中：办公费 | 3.94 | 3.00　 | 0.73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5.20 | 5.50　 | 6.07 |
|  会议费、培训费 | 0.84 | 0.90　 | 0.00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4年完工情况）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厉行节约，压减经费开支。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附件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预算部门名称 | 　怀化市土地储备中心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506.49 | 34,339.13 | 34,339.13 | 10 | 100% | 10 |
| 按收入性质分： | 按支出性质分：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 其中：基本支出：409.99 |
| 政府性基金拨款：34,339.13 | 项目支出：33,929.14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一是保障本年度单位人员及公用经费；二是完成土地供应计划，保证项目建设用地；二是完成2024年城镇建设用地报批工作；三是完成土地成片区开发方案制定等土地收储相关工作。　　 | 完成了本年度单位人员经费保障任务,完成了2024年度储备土地进储、供应工作。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控制率 | ≤34,339.13 | 34,339.13 | 10 | 10 |  |
| 社会成本指标 | 社会成本节约率 | ≥0 | 0% | 5 | 5 |  |
| 生态成本指标 | 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 | ≥0 | 0% | 5 | 5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业务工作完成率 | = | 100% | 15 | 15 |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 | 100% | 15 | 15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2024年12月之前完成 | 2024年12月之前完成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发挥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服务当地经济发展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5 | 5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专项业务工作保障水平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5 | 5 |  |
| 生态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情况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不断完善优化相关工作，提高工作质量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5 | 5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0%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100 | 　 |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附件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土地储备专项　 |
| 主管部门 | 　 | 实施单位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23.00 | 33929.14 | 33929.14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一）精准编制土储供地计划。在认真研判我市经济形势和土地市场的基础上，以重大产业项目、重点项目、民生项目为重点，坚持“以供定储”的基本原则，扎实精准做好2024年土地储备供地计划编制工作。（二）加大片区服务力度。积极向先进地区学习储备管理经验，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思路，守正创新，并结合我市实际情况，积极融入片区开发、招商引资工作中，积极探索片区开发项目的运作及与平台公司的结算模式，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三）主动服务土地超市。主动服务我市土地超市平台，承载产品上架和更新工作，为我市土地市场健康发展助力。　　 | (一）经论证优化，共筛选了146个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和供地计划项目，总面积约651.17公顷（约9767.55亩），其中，2024年度供地计划项目共计97个，拟供应面积310.48公顷（约4657.20亩），含商住类供地项目43个，用地面积约70.31公顷（约1054.65亩）。2024年5月16日，经我局报请市人民政府同意，已批准下达《关于怀化市2024年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和土地供应计划的批复》（怀政函[2024]46号），计划已向省厅完成备案。（二）全力推进重点项目收储。重点以湘商大会、旅发大会及仙人桥、高铁新城片区等重点项目为抓手，2024年先后完成了温德姆酒周边配套用地（全球湘商大会项目）、原莱孚铝厂（招商新华集团项目）、盛唐绿洲、高铁新城片区鹏飞电脑学校（新树仁驾校）、鸭嘴岩加油站、中央储粮怀化直属库公司用地新址等一批重点项目收储工作，确保了重点项目的供应。（三）认真落实为民办实事。1、积极化解零星处遗用地问题。2、积极处理解决信访交办问题。3、积极解决征拆安置遗留问题。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投入经费成本 | 33929.14 | 33929.14 | 10 | 10 |  |
| 社会成本指标 | 社会成本节约率 | ≥0 | 0% | 5 | 5 |  |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 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 | ≥0 | 0% | 5 | 5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供地计划项目备案个数 | 97个 | 97个 | 15 | 15 |  |
| 质量指标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15 | 15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2024年12月之前完成 | 2024年12月之前完成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为促进经济发展，提供支持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5 | 5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维护社会稳定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10 | 1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拟定复绿方案，美化了城市形象，提升环境质量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不适用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0%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100 |  |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附件4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汇总分析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项目决策背景

怀化市土地储备中心部门中长期目标是围绕加快建设怀化，立足于保障城建计划和市政府重大项目顺利推进，以提升城市品质、完善城市功能、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为目标，紧密结合“十四五规划”、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储备规划和土地市场供需情况，科学编制土地储备计划，实施精准供地，防范土地储备资金风险，助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的顺利实现。

（二）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镇发展规划、土地储备计划等申报了土地储备合作项目，编制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等，明确了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及实施期限。

（三）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为怀化市土地储备中心，主管部门为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包括项目单位自评工作覆盖情况，组织开展程序，责任单位等。

（一）项目单位自评工作覆盖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对象和范围为我中心2024年度市本级财政批复的预算项目1个，涉及市级财政资金33,929.14万元，自评覆盖率为100%。

（二）组织开展程序

根据《怀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怀财绩〔2025〕32号）要求，本单位对2024年度项目资金开展自评，主要包括土地储备专项项目。我单位成立由办公室以及其他业务科室组成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明确责任分工，细化评价指标和流程。项目负责人在评价执行过程中对各项目进行数据收集与分析，采用合理的评价方法，对项目整体执行情况进行合理的评价与分析，得出合理的结论。

(三)责任单位

项目支出责任单位为怀化市土地储备中心，为国家和人民生活建设提供土地储备保障，储备土地管理、土地储备规划和计划的编制及执行土地储备资金的筹措规划区内储备土地的前期开发（相关社会服务），同时承接市政府以及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项目主管部门为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三、项目自评结果及分析**

包括项目支出单位自评分数情况及分析，预算执行情况分析、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等。对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没有完成的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存在偏差的（没有完成、超额完成30%及以上），要分析原因。

**（一）项目支出单位自评分数情况及分析**

我中心本次项目支出自评结果为:土地储备资金专项项目自评得分100分。从本次绩效自评的整体情况来看，项目支出决策依据充分资金下达及时，资金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管理制度完善，项目管理整体情况良好，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土地储备专项资金项目，符合国家、省、州、县相关规划的要求，项目立项规范，目标合理、明确、细化、量化，项目资金能及时到账，遵循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项使用的专项资金管理原则，相关管理制度完备，并能严格遵守，达到了预期的各项绩效指标，经济社会效益比较显著，项目生态环境效益良好。

**（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中心本部门项目支出主要是土地储备资金专项经费，年初资金专户未纳入本单位预算，纳入财政大预算；2024年度预算执行33,929.1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2024年本单位专项项目资金投入33,929.14万元，实际到位33,929.1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资金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资金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支付手续齐全、审批流程规范，支付凭证合规，不存在现金支付、不合规票据支出等违规现象，没有截留、虚列支出等情况。

（四）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总体预期目标

（1）精准编制土储供地计划。在认真研判我市经济形势和土地市场的基础上，以重大产业项目、重点项目、民生项目为重点，坚持“以供定储”的基本原则，扎实精准做好2024年土地储备供地计划编制工作。

（2）加大片区服务力度。积极向先进地区学习储备管理经验，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思路，守正创新，并结合我市实际情况，积极融入片区开发、招商引资工作中，积极探索片区开发项目的运作及与平台公司的结算模式，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

（3）主动服务土地超市。主动服务我市土地超市平台，承载产品上架和更新工作，为我市土地市场健康发展助力。

2.实际完成情况

（1）科学编制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和土地供应计划。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和供应计划是储备供应工作开展、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根据省厅的工作安排，2024年2月，我局及时向市政府作了请示汇报，落实选定技术单位的方式和编制工作经费，经市政府批准同意后，我中心通过竞争性谈判的方式选定了技术单位，正式启动了计划编制工作。初步成果拟定后，2024年4月9日，我局召集了市发改、交通、民政、城管、住建、教育局及平台公司等相关部门对上报项目进行了会审。4月16日，我局又组织相关科室进行了内部会审。按照“保民生、保重点、保招商引资项目”的原则，经论证优化，共筛选了146个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和供地计划项目，总面积约651.17公顷（约9767.55亩），其中，2024年度供地计划项目共计97个，拟供应面积310.48公顷（约4657.20亩），含商住类供地项目43个，用地面积约70.31公顷（约1054.65亩）。2024年5月16日，经我局报请市人民政府同意，已批准下达《关于怀化市2024年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和土地供应计划的批复》（怀政函[2024]46号），计划已向省厅完成备案。

（2）全力推进重点项目收储。重点以湘商大会、旅发大会及仙人桥、高铁新城片区等重点项目为抓手，2024年先后完成了温德姆酒周边配套用地（全球湘商大会项目）、原莱孚铝厂（招商新华集团项目）、盛唐绿洲、高铁新城片区鹏飞电脑学校（新树仁驾校）、鸭嘴岩加油站、中央储粮怀化直属库公司用地新址等一批重点项目收储工作，确保了重点项目的供应。特别是鹏飞电脑学校（新树仁驾校）系社会重大风险点项目，矛盾多，问题复杂，为完成政府下达的收回任务，我们通过大量努力，拟定方案，积极沟通汇报，最终在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共同推进下，顺利完成了收储，有利地消除了社会不稳定因素。另，中储粮项目，我们根据政府和市发改委的要求也做了大量工作，通过沟通协调，2024年初已完成初步评估工作。

（3）认真落实为民办实事

积极化解零星处遗用地问题。根据局工作安排，由我中心负责对8个零星处遗项目开发情况及存在问题进行核实，2024年初，我中心积极主动对接市区两级处遗部门，因相关部门所反映的项目情况不够详实，又通过逐一对接开发企业，对项目用地、规划、消防质检、征拆及成本等有关情况进行梳理，将有关情况形成了汇报材料报市处遗办。截止目前，我中心按照工作职能职责分工，已完成了石门农贸市场、“蔚蓝水岸”、“宏大榆树湾”等3个项目土地出入库及滚动资金池请款工作，为企业代缴土地出让价款5801.9625万元，解决了土地出让及办证问题，其中宏大榆树湾项目按忠建书记接访批示要求，10月1日已开工；飞达新世纪广场已进入供地程序，正在走处遗资金池请款拨付程序，待财政资金下达后完成土地出让代缴工作；中医新村项目、凤凰城、碧水河畔正在走规划、成本复核等认定程序。

积极处理解决信访交办问题。根据局领导对信访交办件的批示要求，我中心及时对李传武、京城房地产公司、宏大榆树湾、石门客车厂、湖天5号安置区、王志考、华团公司、仙人桥片区湖天桥村村民等土地补偿及安置信访问题进行了调查，并根据有关政策认真耐心地对信访人进行答复，积极化解矛盾纠纷，消除了社会不稳定因素。

积极解决征拆安置遗留问题。因土地市场下行，财政紧张等原因，我市部分已启动实施的征拆项目不得已暂时停滞，从而导致部分村民安置问题未得到解决，对此，村民曾多次到政府上访。为解决安置补偿问题，我中心及时对接了项目部及鹤城区相关部门，也向政府领导多次作了汇报，提出解决方案，对签订了征拆协议已倒房的，通过货币补偿的由财政安排资金先行支付，采取就地安置的，经多次做村民思想工作，采取了异地安置方式处理。截止目前，已将应民路片区约55户纳入异地安置方案。另，对签订协议未倒房的，我们通过加大政策宣导，稳定村民情绪，告之项目后续征拆实施时会补偿到位。

（4）配合市绿化办完成绿化工作。根据市人民政府、市绿化办关于开展“三城同创”的要求，今年我中心对金丰地块、金为潇湘首座旁、汽车东站对面用地、汽车南站旁项目等项目拟定了复绿方案，并按程序由施工方对项目进行了绿化，美化了城市形象。

（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投入经费成本33,929.14万元;社会成本节约率0%；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0%，完成年初目标。

2.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共筛选了146个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和供地计划项目，总面积约651.17公顷（约9767.55亩），其中，2024年度供地计划项目共计97个，拟供应面积310.48公顷（约4657.20亩），含商住类供地项目43个，用地面积约70.31公顷（约1054.65亩）。

（2）质量指标：2024年5月16日，经我局报请市人民政府同意，已批准下达《关于怀化市2024年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和土地供应计划的批复》（怀政函[2024]46号），计划已向省厅完成备案；重点以湘商大会、旅发大会及仙人桥、高铁新城片区等重点项目为抓手，2024年先后完成了温德姆酒周边配套用地（全球湘商大会项目）、原莱孚铝厂（招商新华集团项目）、盛唐绿洲、高铁新城片区鹏飞电脑学校（新树仁驾校）、鸭嘴岩加油站、中央储粮怀化直属库公司用地新址等一批重点项目收储工作，确保了重点项目的供应。

（3）时效指标：完成及时，2024年12月底之前完成。

3.效益指标

（1）项目的经济效益

通过实施该项目，积极开展怀化市建设用地项目的报批工作，推进公共设施事业发展；依法征地拆迁，积极开展征拆工作，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充足的土地储备保障，加快了经济全面发展；坚持城乡规划引领城镇发展，科学合理布局生产建设、生活居住、公共设施，减少了重复建设，提高了经济效益；发放征地拆迁补偿资金，增加了农民的收入。该项目经济效益显著。

（2）项目的社会效益。

通过实施该项目，做好安置点建设，维护群众利益；依法征地拆迁，及时化解因征拆土地权属等纠纷产生的矛盾问题，密切了干群关系，维护社会稳定；各项征拆工作顺利开展，切实改变城乡面貌，不断提升城市品质。项目社会效益显著。

（3）项目的生态效益

通过实施该项目，依法征地拆迁，坚持城乡规划引领城镇发展，科学合理布局生产建设、生活居住、公共设施，统筹工业区、商业区、生活区等的空间布局，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项目生态环境效益良好。

 4.满意度指标人民群众满意度达 95%。完成年初目标。

**四、项目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我单位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工作还存在绩效目标申报不够全面，绩效指标量化不够，绩效评价手段和方法有待优化，绩效自评组织实施还不够规范等问题。

下一步加强对各部门申报项目的指导，使项目编制更加符合绩效评价相关要求，适时开展学习培训，提高各科室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工作，重要意义的认识，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同时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工作方式、方法，将已完成的所有工作绩效成果充分体现出来。

**五、项目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建议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建立科学的指标体系，明确项目的具体任务和要求，对项目关键内容进行细化、量化，进一步明确项目的具体绩效目标。健全组织机构，完善项目各项管理制度，细化制度内容，明确项目流程，建立监督体系，制定保障措施。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5

2024度怀化市土地储备中心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

怀化市土地储备中心（以下简称市土地储备中心）作为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二级部门预算单位，内设科室为：报批组、存量组、办公室、财务组、土地开发组。

市土地储备中心纳入市财政二级预算。2024年单位编制人数20人，实际在职人数25人。

2.主要职能

以加强土地调控、规范土地市场运行、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为目标，积极发挥收储职能，加大土地收储力度，不断提高建设用地保障能力。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1、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

收入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506.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506.49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

支出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506.49万元，其中，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405.5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8.9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9万元；项目支出23.00万元。

2、2024年部门决算情况

2024年度决算总收入34,339.13万元，2024年度决算总支出34,339.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9.99万元，占总支出的1.19%；项目支出33,929.14万元，占总支出的98.81%,主要为土地储备专户资金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介绍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范围以及资金的管理情况，尤其是“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4年基本支出409.99万元，主要保障我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68.6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1.2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0.11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2.5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5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三公”经费支出1.5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7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结余0.93万元，三公经费总额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4年财政共下达项目资金33,929.14万元，主要用于专项土地储备专项资金33,929.14万元。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4年度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执行率为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我们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分别对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管理严格按制度执行，支出开会集体审议，确保资金使用公开、公正、科学、高效，专款专用、不被挤占、挪用、借用或随意调整，实行报账制管理等原则执行。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我单位遵循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的原则，预算专项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要求进行申报，财政拨款到位后及时支付。涉及的项目政府采购事项，我单位均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进行政府采购，同时严格合同签订，做好资金支付审核审批手续。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为了加强对项目实施，单位确定各业务、专职干部与相关部门汇报、沟通和衔接，争取更多资金，切实对项目实行跟踪式服务，从项目的联系洽谈、项目跟进、资金投入等环节实行全程专人负责，确保项目落地投产。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为规范、合理、安全、有效使用专项资金，我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统筹兼顾、突出重点、讲求效益的原则，确保专项资金使用的规范、安全和高效。为规范项目建设管理，我单位切实对项目实行跟踪式服务，从项目资金的下拨、项目跟进、资金投入等环节设置专门科室负责监督和管理，确保项目的实施和建设。

**四、资产管理情况**

反映部门资产的配置、管理、处置等综合情况。包括制度建设、管理措施、配置处置的程序等。

（一）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单位制定资产管理制度，实行登记造册、专人管理，确保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

（二）固定资产利用率

我单位实有固定资产总额为117.86万元，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117.86万元，占用比例100%。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4年度我单位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34,339.13万元。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4年度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反映自评得分及评价等级。

怀化市土地储备中心2024年认真履职，按年初计划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为100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评价指标分析（或综合评价情况）。围绕部门职责、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从整体绩效目标设定、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方面综合分析。总结归纳本部门"四本预算"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产出和取得效益的情况。

1.目标设定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部门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与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根据评价标准该项得满分3分。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本部门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相对应，并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2.预算配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事业编制20名，实有在职人数25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25% 。2023年度“三公经费”预算为8万元，2024年度“三公经费”预算为2.50万元，“三公经费”下降68.75%。

3.预算执行

2024年我单位预算数为：总收、支预算34,339.13元。2024年我单位本年收入34,339.13万元(全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34,339.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9.99万元，项目支出33,929.14万元。

4.预算管理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2024年公用经费实际支出为31.22万元，年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为73.81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42.29%。

2024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1.57万元，“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2.5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62.68%。2024年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218.43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数为0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0%。导致政府采购执行率低的主要原因一是一次性采购未达采购限额的零散采购较多，根据相关文件精神不需要政府采购。

我单位在资金使用上，严格遵守各项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拔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我单位准时在我市政府门户网站上对2024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进行了公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

5.资产管理

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我单位制定了《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该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资产保存完整，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2024年末我单位共有固定资产（净值）2.46万元，在用固定资产（净值）2.46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达到目标值。

6.职责履行及效益。

2024年，在局党组正确领导下，我中心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积极发挥土地收储职能，加大土地收储力度。

2024年是土地储备工作面临较大挑战的一年，在房地产经济下行、地方财力吃紧及土地储备资源缩减的情况下，我们通过积极沟通协调，努力克服困难，深挖潜力，截止2024年11月底，新增完成土地出入库81宗，面积约4100亩，其中商住用地46宗，面积约1701亩，招拍挂出让土地30宗，面积1545.68亩，挂牌总价约20.8亿元。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尚不健全。还尚未制定相关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无与实际相结合并具有指导意义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绩效评价开展缺乏强有力的制度保障。

二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还不够完善、合理。财政支出的评价对象涉及行业多，项目之间差异性大，真正能体现项目效果的个性指标，在标准设计上存在难度，导致评价内容不够全面，评价数据采集缺少充分的调查分析和严密的逻辑关系，难以满足不同层面和不同性质的绩效评价需求。

三是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不够。单位对财务绩效不重视，认为绩效评价只是财务部门的事情，相关项目职责部门配合不够，往往只能提供有限的财经资料或简单的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绩效评价工作资料非常有限，内容粗浅。大多数时候只能借用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等作为绩效自评报告的主要内容。

四是人员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短，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预算管理，科学编制预算。建立合理的资金筹措和运转机制，规范土地储备资金的运营。

二是严格执行部门年度各项计划，确保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根据时间和工作进度完成各项任务，做到各种任务年初有计划、年中有监督、年终有总结，确保各项工作按年初计划有序进行，以确保顺利完成各项任务。

三是加强与各单位的联系和协作，发挥社会参与功能，整合社会资源，优化资源配置，建立监督机制；加强绩效管理力度，建立绩效评价的长期机制。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指标完成好的工作要在下一年度继续巩固和加强，对未完成的指标要深入剖析原因，找出症结，在以后工作中完善和改进；利用绩效自评结果，促进我单位各部门增强责任和社会观念，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和管理水平。

拟用于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的参考依据，绩效自评结果按照财政要求及时公开。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整体支出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如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还需对应提供以下附件：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附件6

怀化市土地储备中心2024年度土地储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整个项目实施的过程中附有审批、监管的职能职责。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湖南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管理办法》（湘政办发〔2015〕1号）、《土地储备资金财务管理办法》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要求，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财务规章制度，制定了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执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支付专户管理、专项核算、专款专用和市财政局国库集中拨付，财务处理和会计核算真实、完整、及时、规范。

项目资金支出范围：用于土地储备专项支出。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量入为出，突出重点、注重绩效、专款专用原则，考虑各类费用因素所占比重与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相结合的分配方式。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镇发展规划、土地储备计划等申报了土地储备合作项目，编制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等，明确了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及实施期限。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1）经济成本指标：项目成本控制≤33929.14万元；

（2）数量指标：共筛选了146个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和供地计划项目，总面积约651.17公顷（约9767.55亩），其中，2024年度供地计划项目共计97个，拟供应面积310.48公顷（约4657.20亩），含商住类供地项目43个，用地面积约70.31公顷（约1054.65亩）。

（3）质量指标：2024年5月16日，经我局报请市人民政府同意，已批准下达《关于怀化市2024年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和土地供应计划的批复》（怀政函[2024]46号），计划已向省厅完成备案；重点以湘商大会、旅发大会及仙人桥、高铁新城片区等重点项目为抓手，2024年先后完成了温德姆酒周边配套用地（全球湘商大会项目）、原莱孚铝厂（招商新华集团项目）、盛唐绿洲、高铁新城片区鹏飞电脑学校（新树仁驾校）、鸭嘴岩加油站、中央储粮怀化直属库公司用地新址等一批重点项目收储工作，确保了重点项目的供应。

（4）时效指标：工作完成及时性，2024年12月之前完成目标；

（5）社会效益指标：积极化解矛盾纠纷，消除了社会不稳定因素；

（6）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90%。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采用的组织实施步骤及方法。

（一）准备阶段：组织学习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的相关规定，确定评价范围和对象，明确评价的目的、内容、任务、依据，掌握评价的时间和有关要求。

（二）实施阶段：下发绩效自评工作通知，安排绩效自评工作，制定评价指标体系；组织部门自评并上报自评报告，汇总绩效自评后，上报财政局审核。

（三）总结阶段：总结评价工作经验，进行一步完善绩效自评指标体系，装订归档绩效自评资料。在单位门户网站公示绩效自评报告，接受监督检查。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相关程序、规定和要求，对项目进行申报及批复。2024年度土地储备专项经费批复33,929.14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资金计划。

2024年度资金计划为下达本单位财政资金33,929.14万元，为市财政局拨付。

2.资金到位。

2024年项目资金下达33,929.14万元，资金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100%，配套资金筹措有力，资金及时到位。

3.资金使用。

2024年项目资金支付33,929.14万元。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等合规合法，资金支付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在制度建设方面，紧扣制度建设重点，围绕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支付管理、监督保障等方面，不断建立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建立用制度管人、管事、管财的长效机制，并在实际工作中不断健全完善管理办法和内控制度，认真贯彻执行，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合规。在预算执行管理方面，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的通知要求，切实履行预算管理职责，加强预算执行的监督管理，维护预算的严肃性。按照财政预算执行进度要求，定期通报预算执行进度情况，分析解决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根据预算项目用途，确保专款专用，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严格实行 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专户管理、专项核算、专款专用，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为了加强对项目实施，单位确定各业务、专职干部与相关部门汇报、沟通和衔接，争取更多资金，切实对项目实行跟踪式服务，从项目的联系洽谈、项目跟进、资金投入等环节实行全程专人负责，确保项目落地投产。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为规范、合理、安全、有效使用专项资金，我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统筹兼顾、突出重点、讲求效益的原则，确保专项资金使用的规范、安全和高效。为规范项目建设管理，我单位切实对项目实行跟踪式服务，从项目资金的下拨、项目跟进、资金投入等环节设置专门科室负责监督和管理，确保项目的实施和建设。

**（三）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本单位采取的项目管理办法对项目的执行进度严格监管，项目资金严格把控审批与支付流程，对项目资金阶段性完成情况进行动态跟踪监控、监督检查纠偏处理、改进完善等管理活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成本指标

投入经费成本33,929.14万元;社会成本节约率0%；生态环境成本节约率0%，完成年初目标。

2.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共筛选了146个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和供地计划项目，总面积约651.17公顷（约9767.55亩），其中，2024年度供地计划项目共计97个，拟供应面积310.48公顷（约4657.20亩），含商住类供地项目43个，用地面积约70.31公顷（约1054.65亩）。

（2）质量指标：2024年5月16日，经我局报请市人民政府同意，已批准下达《关于怀化市2024年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和土地供应计划的批复》（怀政函[2024]46号），计划已向省厅完成备案；重点以湘商大会、旅发大会及仙人桥、高铁新城片区等重点项目为抓手，2024年先后完成了温德姆酒周边配套用地（全球湘商大会项目）、原莱孚铝厂（招商新华集团项目）、盛唐绿洲、高铁新城片区鹏飞电脑学校（新树仁驾校）、鸭嘴岩加油站、中央储粮怀化直属库公司用地新址等一批重点项目收储工作，确保了重点项目的供应。

（3）时效指标：完成及时，2024年12月底之前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1.项目的经济效益

通过实施该项目，积极开展怀化市建设用地项目的报批工作，推进公共设施事业发展；依法征地拆迁，积极开展征拆工作，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充足的土地储备保障，加快了经济全面发展；坚持城乡规划引领城镇发展，科学合理布局生产建设、生活居住、公共设施，减少了重复建设，提高了经济效益；发放征地拆迁补偿资金，增加了农民的收入。该项目经济效益显著。

2.项目的社会效益

通过实施该项目，做好安置点建设，维护群众利益；依法征地拆迁，及时化解因征拆土地权属等纠纷产生的矛盾问题，密切了干群关系，维护社会稳定；各项征拆工作顺利开展，切实改变城乡面貌，不断提升城市品质。项目社会效益显著。

3.项目的生态效益

通过实施该项目，依法征地拆迁，坚持城乡规划引领城镇发展，科学合理布局生产建设、生活居住、公共设施，统筹工业区、商业区、生活区等的空间布局，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项目生态环境效益良好。

 4.满意度指标人民群众满意度达 95%。完成年初目标。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2024年度绩效评价指标，根据本单位在2024年度实际按照绩效指标设立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该项目综合得分为100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

我单位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工作还存在绩效目标申报不够全面，绩效指标量化不够，绩效评价手段和方法有待优化，绩效自评组织实施还不够规范等问题。

**（三）相关建议**

建议继续加强对各部门申报项目的指导，使项目编制更加符合绩效评价相关要求，适时开展培训，提高各部门、实施单位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工作，重要意义的认识，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同时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工作方式、方法，将已完成的所有工作绩效成果充分体现出来。

附件7

 市直部门绩效联络员名单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绩效联络员姓名** | **职务职级** |   **联系方式** |
| 怀化市土地储备中心 |  尹强 |  财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